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编 号：XM2025-TZ0475-1、2

项 目 名 称：2025 年前期摄录像机增补

采 购 人：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贷款的提示

（201608 版）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若为中小企业)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即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以下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贷款，由专业担保机构提供担保，或由保险公司为融资提供保险。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时，即可与支持政府采购信用贷款的金融机构联系，咨询办理政府采购信用贷款的具体事宜。

有关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

联系人：魏慧媛 2158595

（二）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联系人：陈虹 2283776、13806013400；朱姗姗 2991131、18050082825

（三）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联系人：陈小姐 0592-5312509 13599531245；高经理 0592-5312350
13850017508

（四）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文辉 5125116；吴龙辉 5120019

（五）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冬梅 13395990009；陈韵 13656021986

以上具体贷款事项，以贷款机构与贷款人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约定为准，贷款人应进一步与贷款金融机构了解详细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干预银企双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贷款业务。

本提示仅作为信息告知，具体贷款事宜以银行等有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投标邀请函.....	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4.....	2-1-1
	一、 说明	2-2-1
	二、 招标文件	2-2-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2-2-5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2-2-8
	五、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2-9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2-12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3-1
第四章	采购合同	4-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受【采购人厦门广播电视集团】委托，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对【2025 年前期摄录像机增补】货物（或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招标编号：XM2025-TZ0475-1、2。

2、招标货物（服务）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见后附招标货物（服务）一览表。

3、招标文件购买方式：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2：00 至 5：30（北京时间）在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售标室购买招标文件，联系人及电话：蒋小姐 0592-2219823。

4、招标文件售价：每个合同包 50 元人民币，邮寄费人民币 50 元，售后不退。

5、投标截止时间、地点：投标文件应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之前提交到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开标厅。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同意接受邮寄投标文件的，以招标代理机构于工作日实际收到投标文件之日为投标文件递交日期。投标人寄出投标文件前须拨打项目经办电话确认接收安排，否则因无人签收导致的投标失败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开标时间、地点：2025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于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开标厅。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招标文件如有变更，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将通过厦门招投标网（www.xmztb.com）等媒体发布通知信息，请投标人关注。

9、友情提醒：本项目仅限网下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10、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事项提出疑问的，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之前，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来函请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联系人、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

11、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原件和投标保证金缴交凭证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再装入投标文件密封袋中密

封。

12、各有关联系方式

序号	分工	联系人	职责范围	联系电话
1	项目经办	徐小姐	负责招标文件的咨询、答疑等工作	0592-5762339 传真 0592-5706660-6969
2	售标	蒋小姐	负责受理招标文件出售（邮寄）	0592-2219823 传真 0592-5706660-6969 邮箱 wxsb@iport.com.cn
3	投标保证金	陈小姐	投标保证金收、退	0592-5703367
4	财务	张先生	文件费、投标保证金到账咨询	0592-2298139
5	代理服务费	陈小姐	代理服务费收取	0592- 5703367
6	监督	黄经理	欢迎投标人对项目采购过程中公告发布、招标文件购买、投标保证金缴交和退还、代理服务费收取、中标通知书发放等环节的服务进行监督。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0592-5705656
7	接收质疑	黄经理	负责接收质疑	电话 0592-2298125 传真 0592-5706660-6969 邮箱 hcq@iport.com.cn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 4 楼

13、投标保证金及代理服务费、文件费缴交账户：

类 别	投标保证金缴交账户	文件费、代理服务费缴交账户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

	贸试验区航空港支行	贸试验区航空港支行
账 号	35101570201052504219	35101570201052504219
户 名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注：投标人须将相关的费用缴交至上表对应的账号，缴错账号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注意事项：

- (1)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发邮件至 wxsb@iport.com.cn 索取招标文件购买登记表。
- (2) 建议采用电汇或网银购买招标文件，请投标人付款时务必注明“招标编号+用途”（比如：XM2025-NB00XX 文件费）。
- (3)潜在投标人填好购买登记表后将加盖公章的文件购买登记表扫描件及文件购买付款凭证发至 wxsb@iport.com.cn 进行购买登记，收到登记资料后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如需纸质版，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邮寄，邮费需到付。
- (4) 文件费及项目中标供应商服务等发票均以邮件方式发送至购标指定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

邮 编： 361006

附：招标货物(服务)一览表

招标货物（服务）一览表

合同包	品目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主要技术规格	交货地点	交付使用期
XM2025-TZ0 475-1	1-1	4K 全画幅电 影摄影机等	1 批	详见招标内 容及要求	采购人指 定地点	详见招标内 容及要求
XM2025-TZ0 475-2	2-1	5G 发射机等	1 批	详见招标内 容及要求	采购人指 定地点	详见招标内 容及要求

注：投标人可按合同包投标，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

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

本须知前附表 1 的条款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有矛盾，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2025 年前期摄录像机增补 采购人名称：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采购人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23 号广电大楼 项目内容：2025 年前期摄录像机增补 项目编号： <u>XM2025-TZ0475-1、2</u>
2	3	资格标准：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 条，以及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有关内容。
3	11.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4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u>厦门市湖里区机场北路 476 号四楼开标厅</u> 接收人：徐小姐
5	12	投标保证金：合同包 XM2025-TZ0475-1 为 <u>人民币 10000 元</u> ，合同包 XM2025-TZ0475-2 为 <u>人民币 6000 元</u> ①投标保证金以转账、电汇两种形式提交（不收取现金、现金支票，不能用个人卡在银联支付系统转账，否则作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②若项目存在分合同包采购的，则投标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③经评审，若所有采购标的均为中小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制造的货物，或者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投标保证金全免交纳。全免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④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未按前述规定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⑤投标保证金按投标人缴交账号原路退回，遇投标人账号变更、非投标保证金款项误转进投标保证金专户等特殊情况下确实无法原路退回的，需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核实后方可退回。																
6	13.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人须提供最终盖章签字投标文件扫描件刻录 u 盘（或光盘）2 份。																
7	19.1	评标方法、标准及定标原则(含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8	12.9	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table><tr><td>中标金额(万元)</td><td>费率</td></tr><tr><td>[0—100]</td><td>1.5%</td></tr><tr><td>(100—500]</td><td>1.1%</td></tr><tr><td>(500-1000]</td><td>0.8%</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r><tr><td>(10000-50000]</td><td>0.05%</td></tr><tr><td>(50000-100000]</td><td>0.035%</td></tr></table> 注：1、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2、中标供应商以转账或汇款方式提交。 3、经评审，若所有采购标的均为中小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制造的货物，或者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代理服务费按照上述服务收费标准下浮 10%进行支付。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0—100]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50000]	0.05%	(50000-100000]	0.035%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0—100]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50000]	0.05%																	
(50000-100000]	0.035%																	
9	22	投标人一旦中标，应在规定时间内凭中标通知书原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经评审，若所有采购标的均为中小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制造的货物，或者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如需支付履约保证金的，按约定比例的 50%支付。																

10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本采购项目：合同包 1 ☒ 是（部分，详见第三章） / ☐ 否；合同包 2 ☐ 是 / ☒ 否
----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有效的重要依据。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合格的投标人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第 3 条“合格的投标人”。
2	二	3.1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且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货商或制造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投标人已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3）按要求提供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3	二	3.5	3.5 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投标人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

			没有一方符合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投标无效。 （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投标人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二	3.6	3.6 属于联合体投标的，除招标文件其他章节或本须知其他条款另有规定或要求外，投标文件中仅加盖联合体一方公章的相关文件，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	二	3.7	3.7 投标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6			信用记录按照下列规定执行：信用记录的查询及审查： ①由资格审查小组评审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福建厦门）（credit.xm.gov.cn）查询并打印投标人信用记录（以下简称：“资格审查小组的查询结果”）。②查询结果存在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方，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认定联合体资格审查不合格）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7			*1、投标人应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已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8			*2、投标人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符合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一	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时间之前提交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二	3.2	3.2 投标人应遵守并符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投标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认可本须知中的规定。
3	二	3.3	3.3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投标：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4	二	3.4	3.4 投标人不得与本次招标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关联关系，关联关系指：(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公司；(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公司；(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5	二	3.8	3.8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并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

			性内容；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供应商；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13）不同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4）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 （15）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6	二	8.1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

			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7	二	8.2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 投标人可对招标货物(服务)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标。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 每一种货物(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 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	二	11.1	11.1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开始生效,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第3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9	二	12.5	12.5 未按要求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0	二	13.7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11	二	13.9	投标人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打印页码, 并编列投标文件目录、资料清单, 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漏读, 该投标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承担不利的评标结果。
12	二	14.1	14.1 投标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	二	14.5	14.5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 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将被拒收。
14	二	14.7	14.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15	二	17.	17.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 都将导致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6	二	17.2	17.2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 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并被

			没收投标保证金。
17	二	17.3.2	17.3.2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方面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4)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5)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进行分项报价;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	二	17.3.3	17.3.3 投标产品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9	二	17.3.4	17.3.4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有串通投标行为,该投标人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

			其他投标人； (2) 评审结果公告前，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 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4) 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按 18 条进行的澄清除外）； (5) 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6) 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20	二	17.3.5	17.3.5 出现 17.3.4 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予以没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上报财政部门取消其采购供应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21	二	19.3	19.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			投标人如果为联合体投标，则必须同时满足下列要求，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①在开标一览表中注明是否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组成单位； ②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各方盖章签署的共同投标协议原件。
23			投标文件中不得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4			本项目以合同包为单位，对于每个合同包，投标人必须完整地提供合同包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否则该

			投标人针对该合同包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5			投标人应对其在投标文件中声明的关于中小企业事项的真实性负责，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查实，应认定存在虚假的： （1）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任一方）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2）投标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投标文件中标明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标准的。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上述虚假情形的，该投标人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6			全免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廉洁承诺书》原件（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廉洁承诺书》原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8			其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经评标委员会认定须作无效投标处理的。
29			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其他包装需求详见招标文件具体规定。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条款。
30			*1、本项目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政府采购预算（合同包 XM2025-TZ0475-1 为人民币 58 万元，合同包 XM2025-TZ0475-2 为人民币 32 万元）否则其作无效投

			标处理。
--	--	--	------

备注：由于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投标人的投标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承担不利的评标结果。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一、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二、评标标准：

（一）具体的评标标准、权重。

详见附件

（二）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1、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3个。

2、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评标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请按采购项目的评标方法从以下两项中选择一项打“√”）：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且技术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表决。

3、综合评分法特别无效投标认定

对技术部分评分，无论是采用负偏离扣分、或不满足不得分、或按指标优劣程度评分的评分标准，投标人技术部分的实际得分少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技术部分总分 50%的认定为无效投标。

4、关于同一品牌产品投标的相关规定

如果有多家投标人以同一品牌的产品参加投标，只能视为一家。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

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三、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供应商数量：<u>1</u>个）： ☒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供应商。

附件：评标标准、权重

合同包 XM2025-TZ0475-1

（一）技术评分(F1)：按 45 分评分法，技术评分考虑下列因素：

序号	细则内容	满分 分值
1-1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进行评价： 全画幅 CMOS 影像传感器，≥ 1290 万总像素全画幅影像传感器；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2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进行评价： 高感光度性能，$ISO \geq 409600$，≥ 15 档动态范围；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3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进行评价： ≥627 点焦平面相位检测自动对焦与实时眼部对焦相结合能力， ≥5 种 AF 追踪灵敏度设置；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4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进行评价： 最高录制格式 4K 120P，≥4.2K 16bit RAW 输出；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5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进行评价： ≥5 轴防抖，随机附带可拆卸 XLR 手柄单元。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6	根据投标人所投镜头 1 进行评价： 镜头符合企业标准 Q/320217DCU77-2016《可更换镜头》的相应要求。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明，否则不得分。。	3
1-7	根据投标人所投镜头 2 进行评价： 带变焦环阻尼调节器；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8	根据投标人所投镜头 2 进行评价： 线性马达≥4 枚；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9	根据投标人所投镜头 2 进行评价： 支持呼吸效应补偿功能；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10	根据投标人所投镜头 4 进行评价：	3

	具备 OSS 震动补偿开关；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1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摄录一体机进行评价： 内置 AI 硬件芯片，具备 AI 智能对焦+AI 智能构图功能；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12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摄录一体机进行评价： 3 片 $\geq$ 1/2 英寸 4K 影像传感器；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13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摄录一体机进行评价： 配置 $\geq$ 17 倍专业光学变焦镜头；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14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摄录一体机进行评价： 内置无级可调 ND 滤镜，调整范围 $\geq$ 1/4 ND 至 1/128 ND；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15	根据投标人所投 4K 摄录一体机进行评价： 支持 UVC 协议，可通过 USB 连接到计算机将摄像机做为高性能网络摄像头使用； 全部符合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二）商务评分(F2)：按 15 分评分法，商务评分考虑下列因素：

序号	细则内容	满分 分值
1-1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当日(以合同期内为准)由投标人自身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打分，每提供 1	3

	份业绩证明材料的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①投标人须列表并提供该业绩项目的中标公告（提供相关政府采购网站中标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验收合格的材料复印件，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②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真实有效，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完整的则不得分。】	
1-2	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40 分钟以内响应且 90 分钟内提供同等配置的备用机供采购人使用的得 3 分，其余不得分，须针对以上内容提供专项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1-3	有对所投货物易耗件提供额外的备用品优惠承诺的得 3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3
1-4	根据各投标人对投标货物保修期的承诺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只针对整个合同包所有设备的免费保修延长）得 1 分，满分 3 分。	3
1-5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维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不同故障的解决方案、人员配置、节假日故障应急方案等）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及技术支撑情况】进行评价：方案完整包含上述内容的得 3 分；有缺漏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3

（三）价格评分(F3)：按 40 分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各有效标投标报价进行审核确定评标价，并将最低有效标的评标价设为基准价，定其价格得分为 40 分。按公式：价格得分=40×（基准价/各个通过审核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计算，由此算出各个通过审核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合同包 XM2025-TZ0475-2

（一）技术评分(F1)：按 45 分评分法，技术评分考虑下列因素：

序号	细则内容	满分
----	------	----

		分值
1-1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支持 SDI12G、SDI4×3G、HDMI2.0, EtherNET(IP source) 视频输入接口；支持 HDMI/HD-SDI/IP source 多路混合输入。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2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支持 4 路高清信号帧同步编码回传输出；支持单个背包分发四路信号至不同地点的异构接收平台（硬件收发/云收发系统）。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3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不少于 6 个全频内置 5G 接口（支持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和中国广电的 5G/4G 网络，支持 700M），不少于 4 个外置 USB modem 接口。传输端可以通过 10 路 3G/4G/5G、1 路(或者多路)Wi-Fi、1 路千兆以太网总共不少于 12 路信道同时并行传输数据。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对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4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支持同时 6 路 IP 视音频信号输入，可选择其中 4 路同时回传或 6 路信号合屏编码回传。任意回传模式均可支持同时回传 4 路信号至不同地点的异构接收平台（硬件收发/云收发系统）。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5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2

	采用先进的反向多路复用及前向纠错（FEC）通讯技术，实时视音频编码、并实时通过无线网络传输到接收机，实现最低 0.3 秒延时的高清直播。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6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4K 信号支持 HDR-HLG 标准，10bit 量化。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7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支持无缝接入序号 6 在线云导播实时制作系统使用授权所授权的云导播系统，且为相同品牌。实现低延时传输和帧级实时同步切换输出。用于实时可视化互动直播、画廊模式远程虚拟观众席互动直播、连线提问互动等业务需求。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8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支持无缝接入序号 7 广播级多终端实时云视讯交互系统使用授权所授权的云视讯交互系统，且为相同品牌。满足双协议传输功能，包含实时交互层和高质量回传制作层无缝配合。实现实时交互的同时获得高质量的回传信号或实现高质量的节目制作。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9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设备支持多种文件传输功能（例如：U 盘传输、FTP 共享文件夹传输、内置存储收录后传输等），可以利用多个传输通道传输数	2

	据文件，支持断点续传。可在触屏上显示文件传输进度。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0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支持双向网络通话功能。只要设备在线不需要直播就可以实现双向通话。接收端工作人员可以在不中断视频传输的同时与前方记者直接交流。接收端工作人员可以进行一对多的通话，并可以选择性地开启或关闭目标通话终端。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11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可与接收端之间建立二层网络协议的 VLAN 网络隧道供摄像机反向控制等局域网协议传输，支持云台摄像机、Tally、通话等设备或业务。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12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支持时间同步功能，通过网络校对各设备的系统时钟，对多个设备输出进行帧同步。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13	根据投标人所投【5G 发射机】进行评价： 设备在支持信号直播回传的同时可支持带宽聚合输出功能，也可通过软件切换来实现“直播”或“带宽绑定”功能切换，以满足不同的应用场景需求。聚合宽带可以提供公网 IP 和端口。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2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4	根据投标人所投【接收服务器】进行评价： 系统延时在 0.3s 到 50s 间可调。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15	根据投标人所投【接收服务器】进行评价： 系统码率支持 100Kbps 至 100Mbps 可调。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16	根据投标人所投【接收服务器】进行评价： 支持无缝接入序号 6 在线云导播实时制作系统使用授权所授权的云导播系统，且为相同品牌。实现低延时传输和帧级实时同步切换输出。可用于实时可视化互动直播、画廊模式远程虚拟观众席互动直播、连线提问互动等业务需求。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17	根据投标人所投【接收服务器】进行评价： 支持多方通话矩阵，支持手机端，PC 端，发射端互相通话或者可视能话。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18	根据投标人所投【接收服务器】进行评价： 可与发射端之间建立二层网络协议的 VLAN 网络隧道供摄像机反向控制等局域网协议传输，支持云台摄像机、Tally、通话等设备或业务。	2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19	根据投标人所投【接收服务器】进行评价： 具备远程控制专业采集端和移动客户端的能力，可通过直观 UI 界面对发射端内部参数远程进行调整，包括无线网卡的配置、Wi-Fi 的配置、有线网络配置，文件上传配置，发射端连接状态监看等。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20	根据投标人所投【接收服务器】进行评价： 接收服务器支持多网口多运营商多线路宽带网络聚合工作，任一路宽带断线不影响直播效果。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产品厂家宣传彩页佐证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21	根据投标人所投【在线云导播实时制作系统使用授权】进行评价： 支持防止误操作功能，在关闭浏览器后，服务器会继续运行，以防误操作导致的直播事故。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对此作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22	根据投标人所投【电池扣板】进行评价： 电池扣板需配备人体工学背包，并可稳固安装在背包中。 全部符合以上要求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对此作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1-23	根据投标人所投【TALLY 灯】进行评价：	1

	支持三色信号灯显示，金属底座，USB 5V 供电接口，不低于 1.5 米连接线。 注：投标人须对此作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

（二）商务评分(F2)：按 15 分评分法，商务评分考虑下列因素：

序号	细则内容	满分 分值
1-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取得的相关专利（提供专利号和说明备查）情况】进行评价： 每提供 1 份所投产品取得的相关专利证明的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真实有效，未提供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1
1-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取得的国内相关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情况】进行评价： 每提供 1 个所投产品取得的国内相关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的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真实有效，未提供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2
1-3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人所获得的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明材料】进行评价： 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明材料，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1 分；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明材料，且在有效期内得 1 分；两个认证体系认证证明材料均提供，且都在有效期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真实有效，未提供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2
1-4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2020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当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由投标人自身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价： 每提供 1 份业绩证明材料的得 1 分，满分 3 分。	3

	【注：①投标人须列表并提供该业绩项目的中标公告（提供相关政府采购网站中标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验收合格的材料复印件，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②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真实有效，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完整的则不得分。】	
1-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进行评价： 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40 分钟以内响应且 24 小时内提供同等配置的备用机供招标人使用的得 2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2
1-6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维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不同故障的解决方案、人员配置、节假日故障应急方案等）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及技术支撑情况】进行评价： 方案完整包含上述内容的得 3 分；有缺漏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3
1-7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货物易耗件提供额外的备用品优惠承诺】进行评价： 有对所投货物易耗件提供额外的备用品优惠承诺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2

（三）价格评分(F3)：按 40 分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各有效标投标报价进行审核确定评标价，并将最低有效标的评标价设为基准价，定其价格得分为 40 分。按公式：价格得分=40×（基准价/各个通过审核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计算，由此算出各个通过审核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1、“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评分政策：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对其提供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15%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投标人的评标价参与价格评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有关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实施优先采购的产品，给予产品价格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标的同时包含其它非优先采购产品的，投标人须对优先采购产品和非优先采购产品进行分项报价，非优先采购产品的报价不得享受给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

具体要求如下：

（1）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已取得节能（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2）投标人应分别明确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名称、数量、分项报价、总报价，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不能反映产品具体信息的，须提供认证证书附件。此外，若投标人对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同类产品的报价，投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价格扣除。

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若投标产品既属于节能产品又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分别计算价格扣除优惠。

（四）综合得分= $F1 + F2 + F3$ 。

备注：1、技术商务评分中涉及排名情况的评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议得出排名。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活动：	☐ 是/ ☒ 否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须满足以下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优惠办法：	投标产品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生产： ①投标保证金：全免 ②履约保证金：按约定比例的 50%支付（如果有的话） ③代理服务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下调 10% 投标产品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生产：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对其提供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15%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投标人的评标价参与价

		格评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有关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若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活动，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4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 <u>工业</u> 行业。	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
5	相关风险	一、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投标人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 1. 投标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2.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二、提供虚假声明后果： 投标人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声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中标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中标，均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该投标人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上报财政部门，建议财政部门将该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该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u>（提醒：如果不满足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应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u>
--	--	--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提示说明：

- （1）全文中带有“*”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对这些关键性条款的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该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号条款进行逐条响应，否则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做出不利评审，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责任。
- （2）本项目以合同包为单位，对于每个合同包，投标人必须完整地提供合同包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否则该投标人针对该合同包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3）若招标文件第三章所述内容与其它部分的条款发生理解冲突，则以第三章所述内容为准；如招标文件发生变更，则相关条款的解释以更改通知为准。
-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要求澄清的证明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否则其将不具有中标供应商的资格。
- （5）本项目实行网下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 （6）资格性证明文件请单独成册。

一、招标要求

1、项目概况

技术中心根据新闻中心、新媒体中心、节目中心提出的轻量化拍摄设备需求，采购轻量化摄像机、镜头、5G 传输设备等设备以满足手机竖屏直播和信号传输的需求。

2、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

2.1 合同包 XM2025-TZ0475-1

招标货物一览表					
合同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是否进口
一	1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	1、全画幅 CMOS 影像传感器，≥1290 万总像素全画幅影像传感器； 2、内置高效散热结构，方便外景拍摄； 3、高感光度性能，ISO≥409600，≥15 档动态范围； 4、≥627 点焦平面相位检测自动对焦与实时眼部对焦相结合能力，≥5 种 AF 追踪灵敏度设置； 5、内置专用色彩模式，弱光部分增强对比度，黑电平 1.5% video level； 6、最高录制格式 4K 120P，≥4.2K 16bit RAW 输出； 7、支持触摸屏对焦，≥2 个存储卡槽； 8、液晶屏像素≥236 万； 9、≥5 轴防抖，随机附带可拆卸 XLR 手柄单元； 10、另配与摄像机同品牌≥2280mAh 的原装电池*2；便携包*1； 11、提供原厂三年免费保修。	6 套	是
	2	镜头 1	1、焦距：24-105mm； 2、APS-C 画幅下的 35mm 规格换算焦距 (mm)：36-157.5； 3、镜头结构（组-片）：14-17； 4、视角（APS-C 画幅）：61° -15° ； 5、视角（35mm 等值）：84° -23° ； 6、最大光圈（F）≤4； 7、光圈叶片（数）≥9； 8、圆形光圈； 9、最近对焦距离（m）：≤0.38； 10、最大放大倍率（倍）：≥0.31； 11、与序号 1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匹配使用，另配镜头对应尺寸 UV 镜； 12、镜头符合企业标准 Q/320217DCU77-2016《可更换镜头》的相应要求。	2 支	否

	3	镜头 2	1、超级非球面镜片 ≥ 2 枚、低色散镜片 ≥ 2 枚、超低色散玻璃镜片 ≥ 2 枚； 2、带变焦环阻尼调节器； 3、线性马达 ≥ 4 枚； 4、支持呼吸效应补偿功能； 5、焦距 $\geq 24-70\text{mm}$ ； 6、最大光圈 $\geq F2.8$ ； 7、最小光圈 $\leq F22$ ； 8、带有独立无极光圈环； 9、最近对焦距离 $\leq 0.21\text{m}$ ； 10、光圈叶片数 ≥ 10 片； 11、与序号 1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匹配使用，另配镜头对应尺寸 UV 镜。	3 支	是
	4	镜头 3	1、超级非球面镜片 ≥ 3 片； 2、光圈叶片 ≥ 11 枚； 3、采用直驱超声波马达； 4、镜头结构（12组-15片）； 5、焦距 16-35mm； 6、最大光圈 $\geq F2.8$ ； 7、最小光圈 $\leq F22$ ； 8、圆形光圈； 9、与序号 1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匹配使用，另配镜头对应尺寸 UV 镜。	6 支	是
	5	镜头 4	1、 ≥ 1 枚超级非球面镜片； 2、 ≥ 1 枚 ED 非球面镜片； 3、 ≥ 11 片光圈叶片； 4、具备 OSS 震动补偿开关； 5、 ≥ 4 枚对焦马达； 6、带有无极光圈环； 7、焦距 $\geq 70-200\text{mm}$ ； 8、最大光圈 $\geq F2.8$ ； 9、最小光圈 $\leq F22$ ； 10、最近对焦距离 $\leq 0.4\text{m}$ ； 11、与序号 1 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匹配使用，另配镜头对应尺寸 UV 镜。	6 支	是
	6	4K 摄录一体机	1、3片 $\geq 1/2$ 英寸 4K 影像传感器； 2、内置 AI 硬件芯片，具备 AI 智能对焦+AI 智能构图功能； 3、具备灵动 LCD 屏支架结构与高亮度 Mini LCD 触摸显示屏； 4、配置 ≥ 17 倍专业光学变焦镜头；	4 套	否

		5、等效 35mm 全画幅焦距范围$\geq 30.3 - 515\text{mm}$; 6、全焦段恒定最大光圈$\geq F1.9$; 7、镜头聚焦/变焦/光圈三环具有刻度和物理止点; 8、支持肤色优化功能,磨皮改善人物皮肤质感; 9、具备热靴功能,摄像机可通过热靴给无线麦克风接收器供电和接收音频信号,无需 XLR 电缆; 10、机身侧面具备多功能 V 型接口,可方便地将智能手机、移动电源、无线音频接收机或其他第三方配件安装在摄像机上; 11、内置无级可调 ND 滤镜,调整范围$\geq 1/4 \text{ND}$ 至 $1/128 \text{ND}$; 12、具备 4K、高清格式录制,最高支持: 3840x2160/60p 格式录制; 13、具备无线文件传输和流媒体功能; 14、支持 UVC 协议,可通过 USB 连接到计算机将摄像机做为高性能网络摄像头使用; 15、可使用 USB Type-C 接口电源适配器供电; 16、机身具备双卡槽,均兼容 CFexpress Type A 以及 SDXC UHS-II/UHS-I 存储卡; 17、具备 12G SDI、HDMI 输出接口及 Gen-Lock 锁相、时码接口; 18、另配: 摄像包*1, 镜头保护 UV 滤镜*1; 与摄像机同品牌$\geq 80\text{G}$ CFexpress Type A 内存卡*2; CFexpress Type A 专用读卡器*1; 与摄像机同品牌$\geq 35\text{Wh}$ 的原装电池*1, $\geq 100\text{W}$ 电源适配器*1; ≥ 2 米的 6A USB TypeA to Type-c 尼龙编织电源线*1; 19、提供原厂三年保修。		
--	--	---	--	--

备注: 核心产品: 本项目合同包 XM2025-TZ0475-1 核心产品为(序号 6 4K 摄录一体机), 如多家投标人投标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的, 视同提供同品牌产品, 计算投标人家数时按 1 家计算。

2.2 合同包 XM2025-TZ0475-2

招标货物一览表					
合同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是否进口
二	1	5G 发射机	1、支持 SDI12G、SDI4$\times$3G、HDMI2.0, EtherNET(IP source) 视频输入接口;支持 HDMI/HD-SDI/IP source 多路混合输入。 2、支持 4 路高清信号帧同步编码回传输出;支持单个背包分发四路信号至不同地点的异构接收平台(硬件收发/云收发系统)。 3、支持通过触摸屏 UI 管理所有来源监控,支持 UI 上的所有四个输入同时预监,控制、切换;支持背包端切换台模式,	2 套	否

		进行四选一切换回传。 4、支持同时 6 路 IP 视音频信号输入，可选择其中 4 路同时回传或 6 路信号合屏编码回传。任意回传模式均可支持同时回传 4 路信号至不同地点的异构接收平台（硬件收发/云收发系统）。 5、视频格式支持：2160p60, 2160p59.94, 2160p50, 2160p30, 2160p29.97, 2160p25, 2160p24, 2160p23.98; HD:1080p60, 1080p59.94, 1080p50 等分辨率。 6、编码码率 100K-125Mbps 可调。 7、支持通过 5G/4G/3G、Wifi、Ethernet（以太网），数据卫星等多种传输方式混合链路捆绑传输。 8、不少于 6 个全频内置 5G 接口（支持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和中国广电的 5G/4G 网络，支持 700M），不少于 4 个外置 USB modem 接口。传输端可以通过 10 路 3G/4G/5G、1 路(或者多路)Wi-Fi、1 路千兆以太网总共不少于 12 路信道同时并行传输数据。 9、采用先进的反向多路复用及前向纠错（FEC）通讯技术，实时视音频编码、并实时通过无线网络传输到接收机，实现最低 0.3 秒延时的高清直播。 10、支持双编码，可在直播的同时把视频以高质量画质存储到发射单元本地存储中。该视频可以作为视频源，在网络好的情况下进行准实时直播，也可以把视频源以文件形式导出高质量的视频文件便于存储归档。 11、支持 H.265 编码及 H.264 编码，可软件切换两种编码方式。系统支持 CBR+VBR 双编码工作模式。 12、配置触摸 LCD 显示屏，可实时预览信号画面、音柱、传输状态；支持设置传输参数；支持触屏锁定； 13、支持通过触摸屏 UI 管理所有来源监控，支持 UI 上的所有四个输入控制、切换；支持背包端切换台模式，四路信号无缝切换后回传。 14、4K 信号支持 HDR-HLG 标准，10bit 量化。 15、音频支持不低于 8 声道回传。 16、配置容量不小于 128GB 的本地存储。 17、支持无缝接入序号 6 在线云导播实时制作系统使用授权所授权的云导播系统，且为相同品牌。实现低延时传输和帧级实时同步切换输出。用于实时可视化互动直播、画廊模式远程虚拟观众席互动直播、连线提问互动等业务需求。 18、支持无缝接入序号 7 广播级多终端实时云视讯交互系统使用授权所授权的云视讯交互系统，且为相同品牌。满足双		
--	--	--	--	--

		协议传输功能，包含实时交互层和高质量回传制作层无缝配合。实现实时交互的同时获得高质量的回传信号或实现高质量的节目制作。 19、设备支持多种文件传输功能（例如：U 盘传输、FTP 共享文件夹传输、内置存储收录后传输等），可以利用多个传输通道传输数据文件，支持断点续传。可在触屏上显示文件传输进度。 20、支持双向网络通话功能。只要设备在线不需要直播就可以实现双向通话。接收端工作人员可以在不中断视频传输的同时与前方记者直接交流。接收端工作人员可以进行一对多的通话，并可以选择性地开启或关闭目标通话终端。 21、可与接收端之间建立二层网络协议的 VLAN 网络隧道供摄像机反向控制等局域网协议传输，支持云台摄像机、Tally、通话等设备或业务。 22、支持热点功能，可以通过手机等智能终端监看设备状态，修改传输参数。同时可以支持连接的设备通过热点访问互联网。 23、支持使用设备内置电池，外置摄像机电池，以及支持通过适配器使用标准交流电供电。支持电池冗余热插拔。三种供电方式之间支持热插拔切换。 24、采用 AES 加密传输数据，提高传输安全性。 25、设备采用内嵌式 Linux 系统，系统稳定安全可靠。 26、可选配支持外置 Tally 指示灯，可显示设备直播信号切换状态。 27、配置外置有线遥控器，可控制背包开始直播、停止直播或进行 SDI 或 HDMI 信源选择。 28、支持时间同步功能，通过网络校对各设备的系统时钟，对多个设备输出进行帧同步。 29、可自定义传输链路的费用权重，在带宽冗余充分的前提下，调节任一或多链路的传输优先级，以获取最大经济性。 30、设备不能暴露接收服务器的 IP 地址，确保传输通道和数据的安全，在传输端无需输入接收端 IP 地址； 31、支持渐进式下载。摄像机通过 SDI 连接传输设备时，一旦按下摄像机的记录按钮，则立即自动触发后方无人值守接收机下载发射端里存储的高分辨率镜像片段。 32、设备在支持信号直播回传的同时可支持带宽聚合输出功能，也可通过软件切换来实现“直播”或“带宽绑定”功能切换，以满足不同的应用场景需求。聚合宽带可以提供公网 IP 和端口。	
--	--	--	--

		33、兼容卫星通讯传输业务，可搭载 BGAN 等卫星信道进行直播视频传送。设备支持 BGAN 海事卫星控制，可通过手机、笔记本电脑等 web 界面对 BGAN 天线进行控制。 34、设备能够适应恶劣的外界环境，采用金属外壳设计，确保设备坚固耐用和散热良好。能在-25℃至 50℃范围内正常工作。 35、提供至少三年原厂保修。		
2	接收服务器	1、架构：标准 1U 机架式服务器；19 英寸标准机箱，1RU； 传输接口：不少于 2 个千兆以太网口，不少于 4 个 USB 接口。 2、配置 linux 操作系统。 3、配置 4K 超高清视频板卡，接收机支持 1 路 4K 12G SDI 或者 4X3G 的 4K 输出模式或者 2 路 HD 输出。 4、满足接收专业便携采集终端和移动采集客户端信号进行接收解码并输出 SDI/4K 及 HD-SDI 信号。 5、系统延时在 0.3s 到 50s 间可调。 6、系统支持 CBR 和 VBR 两种编码方式。 7、系统码率支持 100Kbps 至 100Mbps 可调。 8、服务器具有解码和播放其他视频流的能力，并支持其他设备（如：非线性编辑系统、笔记本电脑或移动智能设备）直接上传视频到服务器上，进行解码输出。 9、要求系统传输中断或网络信号卡顿时，可输出最后一帧画面，严禁出现黑场。同时支持信号中断快速恢复； 10、视频解码后，视音频同步性良好，音视频同步相差≤8 毫秒。 11、支持无缝接入序号 6 在线云导播实时制作系统使用授权所授权的云导播系统，且为相同品牌。实现低延时传输和帧级实时同步切换输出。可用于实时可视化互动直播、画廊模式远程虚拟观众席互动直播、连线提问互动等业务需求。 12、支持和前方采集终端的通话系统，并可进行一对多音频实时通讯。无需开启直播，设备在线即可进行前后通话。 13、支持多方通话矩阵，支持手机端，PC 端，发射端互相通话或者可视能话。 14、可与发射端之间建立二层网络协议的 VLAN 网络隧道供摄像机反向控制等局域网协议传输，支持云台摄像机、Tally、通话等设备或业务。 15、简洁直观的 WEB 操控界面，菜单清晰简洁易操作；可查看及设置各参数，包括传输码率、延时、每个传输接口状态，电池电量情况等；屏幕可显示视频预览/审看画面；可显示各通道实时数据连接状态。	3 套	否

		16、具备远程控制专业采集端和移动客户端的能力，可通过直观 UI 界面对发射端内部参数远程进行调整，包括无线网卡的配置、Wi-Fi 的配置、有线网络配置，文件上传配置，发射端连接状态监看等。 17、接收服务器支持多网口多运营商多线路宽带网络聚合工作，任意一路宽带断线不影响直播效果。 18、接收机之间支持信号互传。 19、提供至少三年原厂保修。		
3	电池扣板	1、支持 IDX 快装接口。 2、支持圆口 5.5mm 电源接口转换功能。 3、支持大功率外置电池热切换续航模式。 4、电池扣板需提供人体工学背包，并提供安装。 5、和序号 1 5G 发射机配套使用。	2 块	否
4	TALLY 灯	1、支持三色信号灯显示，金属底座，USB 5V 供电接口，不低于 1.5 米连接线。 2、和序号 1 5G 发射机配套使用。	4 个	否
5	tally 控制器	1、支持连收发服务器转码 Tally 信号，支持 GPI I/O 触发输出，支持 D-SUB :PIN16 至 23 针自定义输出。 2、和序号 1 5G 发射机配套使用。	2 台	否
6	在线云导播实时制作系统使用授权	1、基于 B/S 云架构的在线导播系统 2、支持不少于 6 路视频包括 IP 信号源和垫片 3、支持多种格式 IP 信号源，包括：http、rtmp、rtmps、issp、rtsp、mms、hls、udp、ftp、rtp、srt 等 4、支持多种格式 IP 推流：file、rtmp(s)、udp、rtsp、issp、PromPEG 等 5、支持手机直播软件通过扫描云导播提供的二维码直接直播作为直播视频源 6、支持直播背包等硬件直播终端和云导播进行绑定，作为直播视频源，适应不同直播制作业务需求，完成更高质量的直播制作播出 7、支持竖屏模式及横竖屏同播模式 8、支持云视讯交互总线功能，可轻松实现如低延时实时互动、远程协作制作等 9、支持 Singular 以实现更丰富的编辑和包装功能 10、支持高级音频混音器 11、可与手机直播 APP 及背包等实现通话 12、支持 Tally 功能，在手机直播软件终端可以显示当前状态 Tally 状态 13、支持帧精确功能，实现所见即所得监看与切换播出	50 小时	否

		14、支持灵活的选择监听任何一路视频画面 15、支持声音跟随视频模式，并提供开关控制其是否启用 16、支持快捷键设定，PWM 模式下，可以使用键盘上 1 到 6 的数字键，快速切换预监视频流，空格键用于快速切出视频；关闭 PVW 模式，可以使用数字键快速切换输出视频流 17、支持同时输出到多个直播平台，也可以手动输入推流地址输出到指定地点，支持跨平台多路同时输出 18、支持直播输出参数设置，设置输出分辨率，视频码率等 19、支持直播输出到相关分发系统进行多地互联网分发与共享 20、支持防止误操作功能，在关闭浏览器后，服务器会继续运行，以防误操作导致的直播事故。 21、支持任务记录保持功能，系统将保存之前的任务记录，重新登陆后将自动恢复 22、支持视频收录功能，录制文件将在服务器上保存 23、支持画中画功能，可以灵活调节大小和位置 24、支持导播制作协同作业，单独提供元素切出按钮，和视频流切出分开，方便协同作业，互不影响 25、支持精彩回放功能，可以灵活调节视频长短，和起止时间点		
7	广播级多终端实时云视讯交互系统使用授权	1、备低延时的实时交互层，系统采用 RTIL 实时通讯接口层技术， 2、具备智能调整云服务器接入点，最大程度降低延时。 3、参与者都可以通过共享的 URL 访问互动总线的权限，该 URL 允许他们实时观看所有节目提要，并与之交互、讨论、控制和参与制作。 4、参与者的链接可以从 PC、Mac、iOS 设备或 Android 设备上完成，参与者或嘉宾可以看到 PGM 返回视频 5、支持安装专业移动编码 APP 的智能终端进行加入。 6、系统满足实时交互和高质量信号的需求，包含实时交互层和高质量回传制作层无缝配合。实现实时交互的同时获得高质量的回传信号或实现高质量的节目制作。 7、支持多地多终端设备和人员能够实时交互，实现所有参与者之间的公共通信，以及与特定个人的定向通信。。 8、实现双码率（高低码率）的制作，可通过云互动总线信号调度作为代理码率做云端导播制作，并且生成 IS+的制作后高码率视频。 9、具备回音消除技术以及声音控制消除 PGM 返回信号的声音干扰，并实现如协作层和嘉宾层的声音隔离。	50 小时	否

	8	聚合宽带云网关服务	1、支持多网网聚合路路由器接入，可以聚合多路路网网络，实现速度叠加，多路路并行行传输，确保网网络连接始终稳定。 2、具有设备管理，带宽统计，费用报表 数据接入监测等功能 支持所有的公开 TCP、UDP 协议， 3、支持组建私有网网络的 VPN 协议，在多路路复用的传输协议之上，叠加 VPN 后，VPN 协议支持 L2TP 等。 4、支持对于不同的协议端口进行独立的映射。 5、具备防 IP 透传及防火防火墙能力 6、支持对使用用者的网络行为进行精细化监控管理理。 管理理者可以对下级用户进行互联网网访问的精细化流量量统计与计费管理 7、管理理平台可以实时监看每个设备的速率，并显示所在位置，也能在地图上展示设备的运动情况，评估出每条无无线链路路的信号质 量量。保证最高高效的运营管理理。 8、同时提供 API 接口与其他 BOSS 系统对接。 9、支持用户对多链路自行设置优先级，便于在运维网网络时对不同成本的链路路流量量消耗有个事先的设置和调节。 10、具备先进的 4G LTE 技术并可升级，支支持 14 频段和国家公共安全宽带网网络。	200GB	否
--	---	-----------	--	-------	---

备注：核心产品：本项目合同包 XM2025-TZ0475-2 核心产品为（序号 2 接收服务器），如多家投标人投标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的，视同提供同品牌产品，计算投标人家数时按 1 家计算。

二、商务条件

1、交货时间：进口:合同签定后(90)天内交货，并于 15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国产:合同签定后(90)天内交货。

2、交货地点：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3、包装、运输和保险：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4、验收条件：设备清单、数量和型号符合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规定，中标供应商安装完毕后，设备及系统能正常稳定运行。

5、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要求：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要求:合同包 XM2025-TZ0475-1 中序号 1：4K 全画幅电影摄影机提供原厂三年免费保修；序号 6： 4K 摄录一体机提供原厂三年免费保修；其它设备一年保修。合同包 XM2025-TZ0475-2 中“5G 发射机”、“接收服务器”提供原厂三年免费保修，其它设备一年保修。

6、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7、是否邀请投标人参与验收：否

8、验收方式数据表格

验收期次	验收期次说明
最终验收	本项目所有设备均交付完成，设备数量、型号与合同设备清单一致。包装完整，设备本身无破损，资料齐全，功能正常后进行验收。

9、付款方式与条件：

9.1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履行收取合同总价 3%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转账、银行汇票、电汇、银行保函等方式缴交），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开具收据；待质保期届满、合同履行完毕且无合同争议或纠纷后 7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

9.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金额为合同总价 50%的收据后，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作为预付款；项目终验合格并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的金额为合同总价全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采购人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

9.3、中标供应商要求付验收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 a.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 b. 采购人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 c、国产设备需要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进口产品需是原厂原装未拆封包装，还需提供货物报关单等相关材料。

三、证明文件

*1、投标人应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已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2、投标人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单位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其他要求

*1、本项目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政府采购预算（合同包 XM2025-TZ0475-1 为人民币 58 万元，合同包 XM2025-TZ0475-2 为人民币 32 万元）否则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厦门广电集团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厦 门

甲方（采购人）：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乙方（中标供应商）：_____

根据甲方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厦门广播电视集团_____进行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现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标的物事宜，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遵照执行。

1、合同标的物 and 合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mm）	制造商	单价	数量	总价
合同总价：¥ （人民币 元整）					
备注说明：合同总价包括设备价、安装调试费、运输费、运输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人工费、税费及售后服务等一切交付甲方的所有费用，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增值税金额为¥ （税率13 %，若遇到国家税率有调整按最新税率开具，合同总价不变。）。					

2、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2.1 货品包装

2.1.1 货品包装如果有原厂商包装标准的，按原厂商标准要求执行；

2.1.2 货品包装如果没有原厂商包装的，乙方须采用相应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应于相应的运输方式，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便保证货物安全运抵现场。

2.1.3 货物在运输途中发生损坏和丢失及其它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和

费用。

2.1.4 包装物不计价、不返还。包装箱上应明确标明生产厂家、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准文号、生产批号、生产日期等详细信息。

2.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2.1 运输方式：乙方应选择最适合于保护货物的运输方式进行运输。如甲方对运输方式有特别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运输。

2.2.2 运费承担：运输到交货地点的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完成交货。乙方需在送货时提前一个小时通知甲方指定收货人，以便甲方能采取必要的准备措施。

2.4 甲方指定收货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2.5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交货之日起转移。

2.6 货物所有权自交货之日起转移。

3、安装

3.1 安装时间：乙方应负责货物交付甲方后____日内完成安装。安装完成后由甲方指定收货人予以确认。

3.2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配置清单：详见本合同采购清单。

5、付款方式与条件

5.1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收取合同总价____%的履约保证金，即¥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甲方开具收款收据；验收合格之后五日内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合同总价____%的履约保证金，即¥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待质保期届满、合同履行完毕且无合同争议、纠纷后七个工作日内退还乙方合同总价____%的履约保证金，即¥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5.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缴交履约保证金并开具金额为合同总价____%的收据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作为预付款，即¥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开具的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XX%) 后七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 即¥ 元, 人民币 (大写) 元整。

5.3 乙方要求支付第 期款项前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a.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保修单、使用说明书等随附单证, (进口产品需是原厂原装未拆封包装, 还需提供货物报关单等相关材料)。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前向甲方提交前述单证和文件, 逾期提交的, 甲方付款期限顺延, 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开户行:

户名

纳税人识别号

账号

地址、电话

6、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6.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 未使用过的, 并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生产企业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质量, 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以较高的标准为准)。乙方应保证合同货物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乙方

应在所提供设备最终验收后对设备实施 xx 年的免费保修，并应对由于设备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6.2 如果甲方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四十八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6.3 如果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6.4 如果乙方对甲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按第 6.1 至 6.3 条规定向乙方提出质量不符和索赔要求负有责任时，乙方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按以下一个或多个综合的方法来处理该项索赔：

6.4.1 同意拒收货物并用合同规定的相同货币归还拒收货物部分的货款，并承担与此相关的所有直接损失和费用，包括由此产生的利息、银行费用、运费、保险费、检验费、储存费、装卸费、以及其它所有保管和维护被拒收货物所必需的费用。

6.4.2 根据货物劣质，损害程度及甲方所受损失的范围降低货物的价格。

6.4.3 将不符部分换成与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性能相符的新部件。

6.4.4 由乙方自费派出技术人员对货物的不符和有缺陷部分进行修理，如乙方不能派出技术人员时，甲方有权代为修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5 对于上述索赔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的索赔要求后 15 天内不能做出答复时，应视为乙方接受了甲方的索赔要求。如果乙方在 15 天内不予解决，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款。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谈判响应文件要求）

7、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详见招标文件）

8、验收条款

8.1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及国家

有关的质量标准规定。

8.2 货物初验：货物运抵指定地点后由甲方对照采购清单对外观、包装及数量进行验收。乙方交付的货物外观、包装或数量不符合采购清单或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须立即更换、填补或与甲方协商处理。

8.3 最终验收：乙方安装完毕后，由甲方在乙方安装完毕后无故障运行三十日历日后验收。在最终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均无异议，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采购验收报告》，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9、售后服务

9.1 质保期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XX个月（若厂家质保标准或者国家相应质保标准长于该质保期的，以较长期限为准）。验收合格之日起XX年届满后，合同货物无质量问题或存在的问题均已解决的，由甲方向乙方出具质量确认书。

9.2 故障响应时间：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必须在2小时内电话响应，10小时内到达现场，12小时内修复完成；12小时内无法修复完成的，乙方应提供相应配置的代用设备或更换新设备，以保证甲方工作生产不中断，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特殊情况下，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经甲方同意后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设备的修复或更换。

10、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交付的产品，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

10.1.1 乙方保证对其向甲方交付的产品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或者处分权，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该产品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

10.1.2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人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

10.2 如果任何第三人提出前述侵权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须自行与第三人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乙方向甲方赔偿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处理相关纠纷而支出的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取证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裁判中确定的赔偿金额。

10.3 若在前述侵权指控过程中，有关法院或行政机关发出司法裁判或行政命令，使甲方无法继续使用涉案产品的全部或部分，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采取一

切可能的措施，使甲方重新获得使用相关产品的权利，或更换、改造相应的产品，或向甲方重新交付相同性能、型号、品牌的产品，以保证甲方正常的生产经营。甲方认为必要的，可以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全部货款并支付违约金。

10.4 前述之侵权指控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提起的诉讼、仲裁、行政投诉等。第三人虽然不是针对甲方提起的侵权指控，但是相关指控中涉及到乙方须向甲方交付的产品的，视为针对甲方提出的侵权指控。

10.5 若甲方有证据证明第三人可能就产品主张权利的，甲方可以中止支付相应的价款。

11、违约责任

11.1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逾期一个日历日，乙方应每日支付逾期交货的款项 2% 的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交货义务。逾期超过 10 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11.2 乙方未能按时完成安装，每逾期一个日历日，乙方应支付逾期安装的款项的 2% 的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安装义务。逾期超过 10 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履行安装义务，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11.3 甲方质保期内发现数量、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根据情况采取要求乙方承担修理、重作、更换、退货、减少价款、甲方自行委托第三方修理并要求乙方承担费用等违约责任，甲方选择换货的，乙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的供货期交货，乙方未按本合同供货期交货的，按本合同第 11.1 条处理。

11.4 甲方在最终验收结束后，发现安装工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安装义务，若乙方拒绝履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11.5 质保期内，若乙方实际的维修响应（到达现场）时间不满足本合同要求的，每次应支付 1000 元违约金；乙方未按照本合同其它要求及投标文件售后服务承诺书的条款履行义务的，每次应支付 2000 元违约金。

11.6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仍未纠正其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同时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若因乙方的违约行为导致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50% 的违约金。

11.7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无法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差旅费、通讯费、调查费等一切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未付的款项及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付未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

12、不可抗力

12.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2.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保密条款

13.1 双方应当对本协议的内容、因讨论、签订、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财务、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或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协议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保证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并要求其出具个人保密承诺书。双方应仅为本协议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13.2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13.3 本合同关于对保密资料的保护不适用于以下情形：

13.3.1 保密资料在披露给接收方之前，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13.3.2 在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未被违反的前提下，保密资料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13.3.3 接收方应法院或其它法律、行政管理部门要求披露保密资料（通过询问、要求资料或文件、传唤、民事或刑事调查或其他程序）。当出现此种情况时，接收方应立即通知提供方并做出必要说明，同时给予提供方合理的机会对披露内容和范围进行审阅，并允许提供方就该程序提出异议或寻求必要的救济；

13.4 若一方或其雇员违反本条款的保密义务，应承担相应责任，并承担另一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3.5 本保密义务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4、送达

14.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以书面形式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送达地址。

一方当事人变更送达地址信息/电子送达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其他送达方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甲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送达方式如下：

手机短信： /传真： /即时通讯账号（微信号）： /电子邮箱： 。

乙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乙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送达方式如下：

手机短信： /传真： /即时通讯账号（微信号）： /电子邮箱： 。

14.2 本合同第 14.1 条约定的送达地址系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各方确认上述送达地址及送达方式适用于诉讼/仲裁的各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

一方当事人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按照上述各方当事人提供的一种或多种送达

方式送达法律文书，送达时间以上述送达方式中最先送达的为准。

合同各方当事人保证提供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准确、有效，如果提供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使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一方当事人/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按上述各方当事人提供的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进行送达，因当事人提供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直接送达的，民事诉讼文书留在该地址之日为送达之日；邮寄送达的，文书被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电子送达的，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时，即为送达。

14.3 合同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15、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本项目的下述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且应当互为解释；存在冲突时，应按下列顺序优先解释：

- (1) 采购合同；
- (2) 招标文件及补充规定；
- (3)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

16、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6.1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解决：

- () 向厦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2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

17、其他

17.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17.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

执一份，送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招标代理机构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段需几份合同，谁留存，自行修改)

甲方：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地 址：厦门市湖滨北路 121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

乙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